

# 丰宁满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要领导

## 述法报告

根据工作安排，现就 2023 年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工作进行述职报告如下。



### 一、工作完成情况

(一) 认真履职，做法治丰宁建设的实践者。一年来，本人坚持学习国家各类法律法规，在积极强化自身法律素质的同时，依法开展各项工作，做到学法守法用法相结合。一是认真学法。本年度我先后学习了《宪法》、《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纲要》、《城乡建设法》、《民法典》、《国家安全法》《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反恐怖主义法》、《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新《党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相关内容，全年学法时间超过规定的 40 学时，学法记录 5 次，并要求组织开展领导干部在线学法和法宣在线网上法律知识学习和考试，持续增强自身法律素养。二是落实“一岗双责”要求。结合住建工作特点，及时开展法制宣传、安全生产法进工地、组织行政执法人员参加法制培训学习及考试等，认真贯彻国家法律法规，保证执法公正，落实执法“三项制度”，规范住建系统行政执法行为，不断提升

单位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提高了住建行业执法质量与效率。同时，本人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约束单位党员干部职工依法依规开展行政执法工作，年内没有发生违法状况和影响党员干部形象的行为。三是带头规范用法。始终坚持把学习作为立身之本，带头完善“党组（理论扩大）学习为龙头、各支部、股室学习为基础、定期学法为常态的学习机制，主持召开法治政府建设部署会，认真制定《2023年度法治理论学习计划》，大力开展住建系统联合执法，规范执法行为。

**（二）学用结合，做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的推动者。**在工作中坚决执行贯彻党的法治方针政策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县委县政府关于法制工作的各项工作要求。一是压实工作责任和要求。落实住建局机关法制工作责任科室和具体责任人，由法制办公室牵头，细化我局全年各业务办公室法制工作的责任和要求，做到周密部署工作、精心开展各项普法活动。二是不断提高自身法治理论素养。结合《宪法》学习日、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新《安全生产法》颁布实施等重要节点，通过法制宣传日、三会一课、党风廉政推进会以及法宣在线、干部教育网等线上线下集中学习与自主学习渠道，强化日常“充电”。及时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强化对专业法律的学习。加强干部职工自身法律知识水平的积累，全年组织参与行政执法干部职工参加各类法治教育培训2次，不断提高执法能力水平。三是深入开展普法与依法治理活动。结合重大节假日等时间节点，深入在全县组织开展法治宣传3



次，发放宣传册万余册、悬挂宣传横幅 20 余条，向县域辖区居民普及法律知识，提升干部群众整体法律素养，营造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良好社会风尚。

**（三）加强法治能力建设，做法治建设的“指挥者”。**一是推动行政执法公开透明。依托政府官网、微信公众号等载体，公示我局行政执法事项 项、行政审批事项 起，深化政务公开，主动接收群众监督，促进依法行政工作规范、透明、廉洁运行。二是严格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牵头组织召开法制审核会议 13 次，通过局法制股定期审核行政执法案件等方式，建立健全对公开信息的审核、纠错机制，及时规避在执法过程中存在风险隐患，确保依法行政水平高效准确。三是建立健全法律顾问体系。将法律顾问融入到房屋征收、项目建设、保障性住房管理和小区物业管理等各项业务工作过程中，确保政府工作的合法性。

## 二、存在的问题

2023 年本人到住建局后通过亲自抓、认真抓，全局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法治人才队伍建设亟待加强。法律专业人才偏少，工作经验不足，在办理行政案件及行政执法时存在“案多人少”的问题。二是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工作能力有待提升。在开展违法建设查处、工地安全

生产监管等业务工作中，“重实体、轻程序”的问题依然存在，执法辅助人员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 三、今后工作思路和主要措施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理论武装。坚持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以习近平法治思想纲要列为全局理论学习的重要内容，严格落实《丰宁满族自治县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实施办法》，把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头雁”作用，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推进工作的能力。

（二）加强队伍建设，增强法治力量。加大对行政复议人员、行政执法人员及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力度，提高法治人才队伍的能力和水平。组建充分发挥法律顾问职能作用，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

（三）增强普法实效，推进依法守法。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工作，完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机制，加大全民普法工作力度，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让住建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法律，养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习惯。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创造城建工作事业的新局面、为建设新时代美丽丰宁做出积极贡献。